

工程编号：2504-440305-04-01-178856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教育大厦食堂安全隐患整治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日期：2026年7月2日

资信标编写目录及要求

（一）资信要求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企业规模		中型企业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投标人填写	
			响应内容	证明资料页码
1.	企业履约评价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项目名称：中金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6 年 4 月 23 日。 2. 项目名称：深圳湾第二幼儿园项目精装修及景观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2 年 12 月 28 日。 3. 项目名称：深圳湾第一幼儿园项目精装修及景观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2 年 12 月 28 日。 4. 项目名称：南山农检楼 P2 实验室及配套用房改造项目（简化招标）,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工务署, 评价时间：2022 年 8 月 4 日。 5. 项目名称：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企业规模		中型企业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投标人填写	
2.	企业获得荣誉情况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获奖项目名称：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I、IV标, 奖项名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颁发单位：中国施工管理协会, 获奖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2. 获奖项目名称：深圳爱文学校二期项目标段二期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企业规模		中型企业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投标人填写	
3.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项目 1: 项目名称: 深圳会展中心 5、6 楼会议区维修项目(施工) 合同金额: 610.83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 2025.11.6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 2026.3.9 项目 2: 项目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 合同金额: 1646.61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 2024.11.20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 2024.12.30 项目 3: 项目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 合同金额: 3895.92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 2024.4.18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 2025.7.23	
4.	企业信用情况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失信情况: 0 项。	

1、企业履约评价

1.1 中金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履约评价证明

履约评价表-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CRLSZ-Z.JDS-SG-23002		合同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进度控制	20%	进度计划执行	15%	符合业主项目部全部节点工期要求。	满分100分。依据合同工期编制的甲乙双方现场施工确认的工期节点, 当次评价时段内: 1.全部完成, 100分; 2.每延误一个项目部内控节点扣10分; 3.若因供方原因, 导致一级节点、二级节点未完成, 每发生一次扣40分。 (需简述情况)	92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	5%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 (包括甲限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当次评价时段内材料实际到货时间较上报甲方的材料到货时间延误, 且影响现场施工, 延误一次扣5分。 (如未影响当次评价时段内现场施工进度, 可以不扣)	90
工程质量	20%	质量管理	15%	工程质量事前、事中、事后管控。	满分100分。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重要的施工方案或专项方案缺失或未按施工方案、专项方案或质量策划实施扣10分; 2.必要的二次深化设计缺失或深化成果提交不及时或二次设计深度不够, 扣10分; 3.工程交底文件不齐全, 扣10分; 4.施工样板呈现不及时, 不符合管理要求或大面施工与样板不一致, 扣20分; 5.质量管理人员配备不齐全, 扣10分; 6.质量问题, 整改不及时, 扣10分。	90
		乙供材质量	5%	乙供材的质量 (包括甲限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质量问题, 存在明显的外观质量或材质差异, 各类抽检不合格, 出现1次扣10分; 2.存在未按规定检查或记录即进场使用情况, 出现1次扣5分。 (出现问题的次数累计, 不仅仅评价当季度)	95
管理及协调配合	10%	公司及团队管理能力	5%	包括对劳务班组把控、乙供材料控制, 现场协调、技术实力等; 现场封闭管理能力; 管理人员管理能力; 公司重视程度, 对履约问题是否能快速响应。	满分100分。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现场未发生任何履约问题, 得100分; 2.每出现一次履约问题 (包括书面、约谈、发函投诉、工程月报中反应问题), 公司及项目团队一周内未能有效解决, 发生一次扣5分; 3.项目经理不常驻现场, 不参加项目例会, 每发生一次扣5分; 4.项目管理人员不健全, 未按合同约定配置的, 每缺1人扣5分; 5.劳务管理失控, 劳动力不足影响工程进度, 每次扣20分。 6.公司及项目团队对本工程作出突出贡献或高于合同要求, 每项加5分。 (突出贡献需在具体描述中简述)	95
		配合协调能力	5%	服从总包管理、配合其他分包, 处理外部关系的情况。	满分100分。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对发包方的管理行为配合不积极, 抵抗发包方新制度落地, 扣20分; 2.不能独立有效协调现场临时措施 (临水、临电、临时堆场等) 的使用需求, 扣10分; 3.不能独立有效协调工作面提供, 以满足现场进度需求, 扣10分; 4.不能积极配合总包及分包工序穿插, 满足现场总体施工需求, 扣10分; 5.不能有效组织内外部资源, 满足现场短时间进度及质量提升的需求, 扣10分; 6.甲供材管理工作: 甲供材供应单上报不及时, 偏差率大, 不积极担负甲供材的照管责任, 不配合各甲供材厂商的运输、成品保护等工作, 扣10分; 7.不积极配合总包的管理工作, 扣10分; 8.拒不执行发包方下发的变更, 扣20分。 备注: 不服从管理, 内外部协调能力差, 造成项目不良影响或工作不能正常开展的得60分以下 (需简述不良影响)	95

深圳(深圳)有限公司
中金大厦代建
项目部

履约评价表-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CRLSZ-Z.JDS-SG-23002			合同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职责
EHS管理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满分100分: 1. 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后任职的, 每发现1人扣10分; 2. 人员履职: 项目关键岗位(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安全管理人员、电工或其它特种人员)长期不在岗, 未履行工作职责, 每人每次扣20分。 3. 施工现场不符合消防安全规范: 现场无临时消防水, 临时消防管网滞后施工作业面三层及以上, 现场消火栓无水, 扣10分。 4. 作业前项目技术人员未将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班组、作业人员作出详细说明, 每缺1次扣10分, 双方未签字确认, 每缺1人扣3分; 5. 未组织开展各项安全检查(节假日前检查、安全月检查、月检、周检等形式), 每缺1次扣10分; 6. 未编制部分项工程的安全专项方案的, 每缺1项扣10分, 无针对性、指导性的, 每发现1次扣5分; 7. 危大工程未验收合格提前进入下一道工序, 每次扣10分; 8. 发现特种工种未持证上岗, 1人/次扣5分; 9. 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率低于95%扣5分, 低于90%扣10分, 低于80%扣20分; 10. 未按照合同要求执行相应的标准化措施, 每项扣5分; 11. 接到上级单位下发的安全预警, 1次扣10分;	95	
合约管理	30%	施工图预算/重计量办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分值填100分。)	10%	施工图预算/重计量, 如在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重计量工程量及单价的确认得100分; 如未满足要求则按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有无高估冒算情况、是否配合提供过程中施工图预算的支持文件(如专项方案等)等进行扣分	满分100分: A. 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重计量工程量及单价的确认得100分; B. 设计出图后未在3个月内确认重计量的, 按如下扣分项进行评价: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据报存在高估冒算现象, 每单扣5分; (由项目合同约定) 3. 未按要求及时间提供资料, 每次扣5分; 4. 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5分; 5. 设计出图后, 超过以上期限, 延时才能完成的, 每增加2周减15分	92	合约部
		变更签证办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分值填100分。)	5%	变更结算上报资料是否完整; 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高估冒算情况; 是否主动配合合约部的变更处理; 减账变更是否如实申报; 按照一单一结的制度, 变更结算上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 违背合同条款及计价方式,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据报资料存在不真实准确事项, 每单扣5分; 3. 存在减账变更不申报, 每单扣5分; 4. 变更梳理会不参加或变更未及时汇报, 每次扣5分;	95	
		询价定价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分值填100分。)	5%	合同外新增材料是否未定价先进场, 是否按时间要求提交资料, 提交资料是否完整且依据充分, 是否存在漫天要价	满分100分: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未定价先进场, 每项材料扣5分; 3. 未按时提交资料, 每次扣5分; 4. 提交资料不完整/依据不充分;	90	
		付款管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按过程中配合态度进行评价)	5%	形象进度是否属实、详细; 付款资料是否完整; 申请金额是否准确; 申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据报资料存在不真实准确事项, 每单扣5分; 3. 形象进度不属实, 每单扣5分; 4. 未按约定时间上报, 每晚一天扣5分	95	
		过程结算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按过程中配合态度进行评价)	5%	过程结算, 承包方是否配合, 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高估冒算情况; 是否配合提供过程结算要求之全套资料; 是否按约定时间上报资料;	满分100分: A. 如设置过程结算的项目, 分阶段完工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分段结算书的确认得100分; B. 未按A条件在3个月内确认分段结算书的, 按如下扣分项进行评价: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据报存在高估冒算现象, 每单扣5分; (由项目合同约定) 3. 未按要求及时间提供资料, 每次扣5分; 4. 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5分; 5. 设计出图后, 超过以上期限, 延时才能完成的, 每增加2周减15分	95	

履约评价表-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CRLSZ-ZJDS-SG-23002			合同名称: 中金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职责
不良行为 情形	□更换项目经理		□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 (即 < 60分)) □供方伪造资料更换项目经理的情况 (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 (即 < 60分))				项目部
	□其他		其他不良行为事项视情况确认				
加扣分项	成本巡检问题: 1. 虚构工程量 (涉及资料造假等), 发现一次扣5分; 2. 现场未按图施工, 且未在重量/进度款中扣除的, 发现一个事项扣1分; 3. 其他情形 (请具体列明并经区域、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悉);						合约部 成本组
	采购 (材料) 巡检问题: 1. 现场品牌与审批品牌或合同要求品牌不一致, 发现一项扣5分; 2. 材料报审和报验资料 "弄虚作假", 发现一项扣5分; 3. 其他情形 (请具体列明并经区域、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悉);						合约部 采购组
	设计问题: 1. 施工样板: ①单一施工样板送样、打样累计三次评审未通过的扣【1】分; 如再未通过的, 累计扣分, 不设上限; ②施工样板送样、施工样板打样、样板段/间未经设计定样, 并评审通过的材料样板, 如已下单、已实施的每个材料扣【1】分, 不设上限。 深化设计: ①不按已审批的深化设计清单计划, 按时提交深化设计图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技术交底: ①施工单位未通知相应分包参加交底会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巡检: ①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未按整改时间计划完成整改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②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出现2次整改仍不到位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施工工艺: ①因施工单位对实施困难和无法施工, 或工序安排不合理导致后期重大变更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部
	甲方要求的抢工 (抢预售、交付) 并按时完成, 加10分						项目部
	备注: 各条线所有扣分项不高于10分, 可分阶段设置, 季度扣分时累计扣分超过10分的, 按10分扣;						
总分:						93	
70分以下指标须说明原因:							



1.2 深圳湾第二幼儿园项目精装修及景观工程履约评价证明

履约评价表-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CRLCJ-NS04-55-FB-221001			合同名称: 深圳湾第二幼儿园项目精装修及景观工程 工合同		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职责
进度控制	20%	进度计划执行	15%	符合业主项目部全部节点工期要求。	满分100分, 依据合同工期编制的甲乙双方现场施工确认的工期节点, 当评价时段内: 1.全部完成, 100分; 2.每延误一个项目部内节点扣10分; 3.若因供方原因, 导致一级节点、二级节点未完成, 每发生一次扣40分。(需简述情况)	90	项目部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	5%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包括甲限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当评价时段内材料实际到货时间较上报甲方的材料到货时间延误, 且影响现场施工, 延误一次扣5分。 (如未影响当次评价时段内现场施工进度, 可以不扣)	90	
工程质量	20%	质量管理	15%	工程质量事前、事中、事后管控。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重要的施工方案或专项方案缺失或未按照施工方案、专项方案或质量策划实施扣10分; 2.必要的二次深化设计缺失或深化成果提交不及时或二次设计深度不够, 扣10分; 3.工程交底文件不齐全, 扣10分; 4.施工样板呈现不及时, 不符合管理要求或大面施工与样板不一致, 扣20分; 5.质量管理人员配备不齐全, 扣10分; 6.质量问题, 整改不及时, 扣10分。	93	
		乙供材质量	5%	乙供材的质量(包括甲限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质量问题, 存在明显的外观质量或材质差异, 各类抽检不合格, 出现1次扣10分; 2.存在未按规定检查或记录即进场使用情况, 出现1次扣5分。 (发现问题的大数整改, 不扣分评价当期度)	90	
管理及协调配合	10%	公司及团队管理能力	5%	包括对劳务班组把控、乙供材料控制, 现场协调、技术实力等; 现场封闭管理能力; 管理人员管理能力; 公司重视程度, 对履约问题是否能快速响应。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现场未发生任何履约问题, 得100分; 2.每出现一次履约问题(包括书面、约谈、发函投诉、工程月报中反应问题), 公司及项目团队一周内未能有效解决, 发生一次扣5分; 3.项目经理不常驻现场, 不参加项目例会, 每发生一次扣5分; 4.项目管理人员不健全, 未按合同约定配置的, 每缺1人扣5分; 5.劳务管理失控, 劳动力不足影响工程进度, 每次扣20分。	95	
		配合协调能力	5%	服从总包管理, 配合其他分包, 处理外部关系的情况。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对发包方的管理行为配合不积极, 抵抗发包方新制度落地, 扣20分; 2.不能独立有效协调现场临时措施(临水、临电、临时堆场等)的使用需求, 扣10分; 3.不能独立有效协调工作面的提供, 以满足现场进度需求, 扣10分; 4.不能积极配合总包及分包工序穿插, 满足现场总体施工进度需求, 扣10分; 5.不能有效组织内外部资源, 满足现场短时间及质量提升的需求, 扣10分; 6.甲供材管理工作: 甲供材供应单上报不及时, 偏差率大, 不积极担负甲供材的照管责任, 不配合各甲供材厂商的运输、成品保护等工作, 扣10分; 7.不积极配合总包的管理工作, 扣10分; 8.拒不执行发包方下发的变更, 扣20分。 备注: 不服从管理, 内外部协调能力差, 造成项目不良影响或工作不能正常开展的得60分以下(需简述不良影响)。	90	
EHS管理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 情况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满分100分: 1.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并任职的, 每发现1人扣10分; 2、人员履职: 项目关键岗位(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安全管理人员、电工或其它特种人员)长期不在岗, 未履行工作职责, 每人每次扣20分。 3.施工现场不符合消防安全规范: 现场无临时消防水, 临时消防管网滞后施工工作面三层及以上, 现场消防栓无水, 扣10分。 4.作业前项目技术人员未将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作出详细说明, 每缺1次扣10分, 双方未签字确认, 每缺1人扣3分; 5、未组织开展各项安全检查(节假日前检查、安全月检查、月检、周检等形式), 每缺1次扣10分; 6、未编制部分专项工程的安全专项方案的, 每缺1项扣10分, 无针对性、指导性的, 每发现1次扣5分; 7.危大工程未验收合格提前进入下一道工序, 每次扣10分; 8.发现特种工种未持证上岗, 1人/次扣5分; 9.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率低于95%扣5分, 低于90%扣10分, 低于80%扣20分; 10.未按照合同要求执行相应的标准化措施, 每项扣5分;	90	

合约管理	30%	施工图预算/重量量办埋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 分值填100分。)	10%	施工图预算/重量量, 如在设计出图后 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重量量工程及单 价的确认得100分; 如未满足要求则 按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 价方式、有无高估冒算情况、是否配 合提供过程中施工图预算的支持文件 (如专项方案等) 等进行扣分	满分100分: A.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重量量工程及单 价的确认得100分; B.设计出图后未在3个月内确认重量量的, 按如下扣 分进行评价: 1.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存在高估冒算现象, 每单扣5分; (由项目合约 判定) 3.未按要求及时时间提报资料, 每次扣5分; 4.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5分; 5.设计出图后, 超过以上期限, 延时才能完成的, 每增 加2周减15分	90	合约部
		变更签证办埋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 分值填100分。)	5%	变更结算上报资料是否完整; 是否严 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高估冒算情况; 是否主动配合合 约部的变更梳理; 变更变更是否如实 申报; 按照一单一结的制度, 变更结 算上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违背合同条款及计价方式,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 例扣5分 2.提报资料存在不真实准确事项, 每单扣5分; 3.存在变更变更不申报, 每单扣5分; 4.变更梳理会不参加或变更未及汇报, 每次扣5分;	90	
		询价定价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 分值填100分。)	5%	合同外新增材料是否未定价先进场。 是否按时间要求提交资料, 提交资料 是否完整且依据充分, 是否存在漫天 要价	满分100分: 1.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未定价先进场, 每项材料扣5分; 3.未按时提交资料, 每次扣5分; 4.提交资料不完整/依据不充分;	90	
		付款管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 按过程中配合态度进行评 价)	5%	形象进度是否属实、详细; 付款资料 是否完整; 申请金额是否准确; 申报 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资料存在不真实准确事项, 每单扣5分; 3.形象进度不属实, 每单扣5分; 4.未按约定时间上报, 每晚一天扣5分	95	
		过程结算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 按过程中配合态度进行评 价)	5%	过程结算, 承包方是否配合, 是否严 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高估冒算情况; 是否配合提供过 程结算要求之全套资料; 是否按约定 时间上报资料;	满分100分: A.如设置过程结算的项目, 分阶段完工3个月内配合 甲方完成分阶段结算书的确认得100分; B.未按A条件在3个月内确认分阶段结算书的, 按如下扣 分进行评价: 1.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存在高估冒算现象, 每单扣5分; (由项目合约 判定) 3.未按要求及时时间提报资料, 每次扣5分; 4.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5分; 5.设计出图后, 超过以上期限, 延时才能完成的, 每增 加2周减15分	95	
不良行为情形	□更换项目经理		□未经发标人同意, 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 (即 < 60分))				项目部
	□其他		□供方伪造资料更换项目经理的情况 (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 (即 < 60分))				
			其他不良行为事项视情况确认				
加扣分项	成本巡检问题: 1. 虚构工程量 (涉及资料造假等), 发现一次扣5分; 2. 现场未按图施工, 且未在重量量/进度款中扣除的, 发现一个事项扣1分; 3. 其他情形 (请具体列明并附区域、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悉);						合约部 成本组
	采购 (材料) 巡检问题: 1. 现场品牌与审批品牌或合同要求品牌不一致, 发现一项扣5分; 2. 材料报审和报验资料 "弄虚作假", 发现一项扣5分; 3. 其他情形 (请具体列明并附区域、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悉);						合约部 采购组
	设计问题: 1. 施工样板: ①单一施工样板送样、打样累计三次评审未通过的扣【1】分; 如再未通过的, 累计扣分, 不设上限; ②施工样板送样、施工样板打样、样板段/间未经设计打样, 并评审通过的材料样板, 如已下单、已实施的每个材料扣【1】分, 不设上限。 深化设计: ①不按已审批的深化设计清单计划, 按时提交深化设计图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技术交底: ①施工单位未通知相应分包参加交底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巡检: ①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未按整改时间计划完成整改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②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出现2次整改仍不到位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施工工艺: ①因施工单位对实施困难和无法施工, 或工序安排不合理导致后期重大变更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部
	甲方要求的施工 (抢预售、交付) 并按时完成, 加10分						项目部
	备注: 各条线所有扣分项不高于10分, 可分阶段设置, 季度扣分时累计扣分超过10分的, 按10分扣;						
总分:							91.5
70分以下指标须说明原因:							



 2022.12.28

1.3 深圳湾第一幼儿园项目精装修及景观工程履约评价证明

履约评价表-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CRLCJ-NS04-50-FB-221001		合同名称: 深圳湾第一幼儿园项目精装修及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进度控制	20%	进度计划执行	15%	符合业主项目部全部节点工期要求。	满分100分, 依据合同工期编制的甲乙双方现场施工确认的工期节点, 当次评价时段内: 1.全部完成, 100分; 2.每延误一个项目部内控节点扣10分; 3.若因乙方原因, 导致一级节点、二级节点未完成, 每发生一次扣40分。(需简述情况)	90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	5%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包括甲附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当次评价时段内材料实际到货时间较甲方材料到货时间延误, 影响现场施工, 延误一次扣5分。 (如不影响当次评价时段内现场施工进度, 可以不扣)	90
工程质量	20%	质量管理	15%	工程质量事前、事中、事后管控。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重要的施工方案或专项方案缺失或未按施工方案、专项方案或质量策划实施扣10分; 2.必要的二次深化设计缺失或深化成果提交不及时或二次设计深度不够, 扣10分; 3.工程交底文件不齐全, 扣10分; 4.施工样板室不及时, 不符合管理要求或大面施工与样板不一致, 扣20分; 5.质量管理记录不齐全, 扣10分; 6.质量问题, 整改不及时, 扣10分。	95
		乙供材质量	5%	乙供材的质量(包括甲附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质量问题, 存在明显的外观质量或材质缺陷, 各类抽检不合格, 出现1次扣10分; 2.存在未按规定检查或记录即进场使用情况, 出现1次扣15分。 (出现问题的次数累计, 不重复评价当季度)	90
管理及协调配合	10%	公司及团队管理能力	5%	包括对劳务班组把控、乙供材料控制、现场协调、技术实力等; 现场协调能力: 公司重视程度, 对履约问题能否快速响应。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现场未发生任何履约问题, 得100分; 2.每出现一次履约问题(包括书面、约谈、发函投诉、工程月报中反应问题), 公司及项目团队一周内未有效解决, 发生一次扣5分; 3.项目经理不常驻现场, 不参加项目例会, 每发生一次扣15分; 4.项目管理团队不健全, 未按合同约定配置, 每缺1人扣5分; 5.劳务管理失控, 窝工力不足影响工程进度, 每次扣20分。 6.公司及项目团队对本工程作出突出贡献或高于合同要求, 每项加5分。(突出贡献在具体措施中阐述)	95
		配合协调能力	5%	服从总包管理、配合其他分包, 处理外部关系的情况。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对发包方的管理行为配合不积极, 抵抗发包方前制度落地, 扣20分; 2.不能独立有效协调现场临时需求(临水、临电、临对地等)的使用需求, 扣10分; 3.不能独立有效协调工作面提供, 以满足现场进度需求, 扣10分; 4.不能积极配合总包及分包工序穿插, 满足现场总体施工进度, 扣10分; 5.不能有效组织内外协调, 满足现场施工进度及质量提升的需求, 扣10分; 6.甲供材管理工作: 甲供材供应单上不及时, 频率率大, 不积极配合甲供材的衔接责任, 不配合各甲供材厂商的运输、成品保护等工作, 扣10分; 7.不积极配合分包的管理工作, 扣10分; 8.拒不执行发包方下发的变更, 扣20分。 备注: 不服从管理, 内外部协调能力差, 造成项目不良影响或工作不能正常开展的得60分以下(需简述不良影响)。	95
EHS管理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满分100分: 1.施工单位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任职的, 每发现1人扣10分; 2.人员履职: 项目关键岗位(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安全管理人员、电工或机械特种人员)长期不在岗, 未履行职责, 每人每次扣20分。 3.施工现场不符合消防安全规定: 现场无临时消防水, 临时消防管网末端施工作业面三层及以上, 现场消防栓无水, 扣10分。 4.作业前项目技术人员未将有关安全技术要求向施工班组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作业人员作出详细说明, 每缺1次扣10分, 双方未签字确认, 每缺1人扣3分; 5.未组织开展各项安全检查(节假日前检查、安全月检查、月检、周检等形式), 每缺1次扣10分; 6.未编制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专项方案的, 每缺1项扣10分, 无针对性、指导性的, 每发现1次扣5分; 7.重大工程未编制专项方案未审批, 扣10分; 8.发现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 1人/次扣5分; 9.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率低于95%扣5分, 低于90%扣10分, 低于80%扣20分; 10.未按合同要求执行相应的标准化措施, 每项扣5分; 11.接到上级单位下发的安全预警, 1次扣10分;	90

合约管理	30%	施工图预算/量计办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分值得100分。)	10%	施工图预算/量计, 如在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量计工程及单价的确认得100分; 如未满足要求, 则按原单价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漏估漏算情况, 是否配合提供过程中施工图预算的支持文件(如专项方案等)等进行扣分	满分100分: A. 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量计工程及单价的确认得100分; B. 设计出图后未在3个月内确认量计量的, 按如下扣分项进行评价: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3.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4. 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5分; 5. 设计出图后, 超过以上期限, 延时才能完成的, 每增加2周减15分	90	合约部
		变更签证办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分值得100分。)	5%	变更签证上报业主是否完整; 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漏估漏算情况; 是否主动配合合约部的变更处理; 变更是否及时申报; 按照一单一结的制度, 变更签证上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3. 存在漏报变更不申报, 每发现1例扣5分; 4. 变更签证不申报或未按时汇报, 每发现1例扣5分;	90	
		询价定价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分值得100分。)	5%	合同外新增材料是否未定价进场, 是否按时间要求提交资料, 提交资料是否完整且依据充分, 是否存在漫天要价	满分100分: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未定价进场, 每发现1例扣5分; 3. 未按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4. 提交资料不完整/依据不充分;	90	
		付款管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按过程中配合态度进行评价)	5%	形象进度是否真实、详细; 付款资料是否完整; 申请金额是否准确; 申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3.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4. 未按约定时间上报, 每发现一次扣5分	95	
		过程结算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 则按过程中配合态度进行评价)	5%	过程结算, 承包方是否配合; 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漏估漏算情况; 是否配合提供过程结算要求之全套资料; 是否按约定时间上报资料;	满分100分: A. 如设置过程结算的项目, 分阶段完工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过程结算书的确认得100分; B. 未按A条件在3个月内确认过程结算书的, 按如下扣分项进行评价: 1. 违背合同条款, 缺少契约精神, 每发现1例扣5分; 2.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3.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资料, 每发现1例扣5分; 4. 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 每发生一次扣5分; 5. 设计出图后, 超过以上期限, 延时才能完成的, 每增加2周减15分	95	
不良行为情形	□更换项目经理 □其他		□未经发包人同意, 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即<60分)) □供方伪造资料更换项目经理的情况(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即<60分)) 其他不良行为事项视情况确认		项目部		
加减分项	成本虚报问题: 1. 虚构工程量(涉及资料造假等), 发现一次扣5分; 2. 现场未按照施工, 且在量计量/进度款中扣除的, 发现一个事项扣1分; 3. 其他情形(请具体列明并附证据、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照);		采购(材料)造假问题: 1. 现场品牌与审批品牌或合同要求品牌不一致, 发现一项扣5分; 2. 材料报审和报验资料“弄虚作假”, 发现一项扣5分; 3. 其他情形(请具体列明并附证据、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照);		合约部 成本组		
	设计问题: 1. 施工样板: ①单一施工样板送样、打样累计三次评审未通过的扣【1】分; 如再未通过的, 累计扣分, 不设上限; ②施工样板送样、施工样板打样、样板段/间未经设计定样, 并评审通过的材料样板, 如已下单、已实施的每个材料扣【1】分, 不设上限。 深化设计: ①不按已审批的深化设计清单计划, 按时提交深化设计图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技术交底: ①施工单位未通知相应分包参加交底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交底: ①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未按整改时间计划完成整改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②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出现2次整改仍不到位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施工工艺: ①因施工单位对实施困难和无法施工, 或工序安排不合理导致后期重大变更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部		
	甲方要求的抢工(抢报、交付)并按时完成, 加10分				项目部		
	备注: 每类违规扣分最高不超过10分, 扣分阶段设置: 季度扣分累计扣分超过10分的, 按10分扣;						
总分: 92.08							
70分以下需说明原因:							

2022.12.28

深圳湾第一幼儿园
项目部

1.4 南山农检楼 P2 实验室及配套用房改造项目（简化招标）履约评价证明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文件

深南建工通（2022）13 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 合同履行评价情况的通报

署各部门、各履约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署合同相对方的履约行为，根据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文件及《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2022 年第一季度，我署对代建、监理、施工、工程总承包、勘察、设计、造价咨询 7 类共计 71 份合同进行了履约评价。现将评价结果通报如下：

一、本季度履约评价情况

本季度评价的 71 份合同中，达到优秀等级的有 7 个，优秀率 9.9%；达到良好等级的有 28 个，良好率 39.4%；达到中等等级的有 25 个，中等率 35.2%；达到合格等级的有 11 个，合格率 15.5%；无不合格情况。

（一）代建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33 个，评价等级为良好的有 6 个，中等的有 19 个，合格的有 8 个；

（二）监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7 个，评价等级为优秀的有 2 个，良好的有 3 个，中等的有 1 个，合格的有 1 个；

（三）施工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9 个，评价等级为优秀的有 3 个，良好的有 3 个，中等的有 1 个，合格的有 2 个；

（四）工程总承包合同季度履约评价 2 个，评价等级为良好的有 1 个，中等的 1 个；

（五）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 14 个，评价等级为良好的有 12 个，中等的 2 个；

（六）勘察合同节点履约评价 4 个，评价等级为良好的有 3 个，中等的 1 个；

（七）招标代理合同完成履约评价 2 个，评价等级均为优秀。

二、本次履约评价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要求

（一）各部门对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造价咨询、采购、其他服务类（包括环评、水保、节能评价、交通评价、稳定性评价、施工图审查、监测、检测、专项技术咨询、第三方质量和安全评价）4 类合同均未进行履约评价，请再次核实，如有遗漏，请在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中补齐。

（二）根据《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各代建单位对合同相对方的履约评价结果及评价过程佐证资料应提交我署主管部门审核。但截至目前，我署仅收到 3 份代建单位招标代理

合同的履约评价评分表，请各代建单位高度重视，尽快将上述文件送我署主责部门审核。

（三）请署各部门进一步做好履约评价工作，并严格按照我署管理制度规定对服务类合同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下的承包商，暂扣绩效酬金。

（四）请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以上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同时根据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定进行上报。

特此通报。

- 附件：1. 2022 年第一季度代建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2. 2022 年第一季度监理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3. 2022 年第一季度施工合同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4. 2022 年第一季度工程总承包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5. 2022 年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汇总表（1）
6. 2022 年勘察合同节点履约评价汇总表（1）
7. 2022 年招标代理合同完成履约评价汇总表（1）



附件 3

2022 年第一季度施工合同履行评价汇总表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商名称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1	智谷产业园实验室及办公室应急安置改造项目 (一标段) (简化招标) 施工合同	深圳市华杰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91.6	优秀
2	南山农检楼 P2 实验室及配套用房改造项目 (简化招标) 施工合同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91.3	优秀
3	智谷产业园实验室及办公室应急安置改造项目 (二标段) (简化招标) 施工合同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0.8	优秀
4	南山区人力资源局红花园 89 号楼(现仲裁院大楼)加固及恢复(施工)施工合同	深圳市易诺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85.0	良好
5	深圳市望海路微波山隧道工程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1.2	良好
6	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蓝海华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5	良好
7	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 1 楼、2 楼北区、3 楼 南区装修及大楼近零碳排放相关工程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70.0	中等
8	松坪山生活区#3 高低压配电室迁移施工合同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 有限公司	68.0	合格
9	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室内装饰工程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67.9	合格

1.5 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段履约评价证明

总承包工程履约评价表						
合同编号: CRCSZ-DTC-SG-002		合同名称: 国际低碳城会展中心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段施工合同			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进度控制	20%	进度计划执行	15%	符合业主项目部全部节点工期要求。	依据合同工期编制的甲乙双方现场施工确认的工期节点, 当次评价时段内: 1. 全部完成, 100分; 2. 每延误一个项目部内控节点扣10分; 3. 若因供方原因, 导致一级节点、二级节点未完成, 每发生一次扣40分。(需简述情况)	90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	5%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包括甲限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 当次评价时段内材料实际到货时间较上报甲方的材料到货时间延误, 且影响现场施工, 延误一次扣5分。 (如未影响当次评价时段内现场施工进度, 可以不扣)	90
工程质量	20%	质量管理	15%	工程质量事前、事中、事后管控。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 重要的施工方案或专项方案缺失或未按施工方案、专项方案或质量策划实施扣10分; 2. 必要的二次深化设计缺失或深化成果提交不及时或二次设计深度不够, 扣10分; 扣10分; 3. 工程交底文件不齐全, 扣10分; 4. 施工样板验收不及时, 不符合管理要求或大面施工与样板不一致, 扣20分; 5. 质量管理人员配备不齐全, 扣10分; 6. 质量问题, 整改不及时, 扣10分。	93
		乙供材质量	5%	乙供材的质量(包括甲限乙供、乙供)。	满分100分: 1. 质量问题, 存在明显的外观质量或材质差异, 各类抽检不合格, 出现1次扣10分; 2. 存在未按规定检查或记录即进场使用情况, 出现1次扣5分。 (出现问题的次数累计, 不仅只针对当前评价时段)	90
管理及协调配合	10%	公司及团队管理能力	5%	包括对劳务班组把控, 乙供材料控制, 现场协调、技术实力等; 现场封闭管理能力; 管理人员管理能力; 公司重视程度, 对履约问题是否能快速响应。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 现场未发生任何履约问题, 得100分; 2. 每出现一次履约问题(包括书面、约谈、发函投诉、工程月报中反应问题), 公司及项目团队一周内未能有效解决, 发生一次扣5分; 3. 项目经理不常驻现场, 不参加项目例会, 每发生一次扣5分; 4. 项目管理人员不健全, 未按合同约定配置的, 每缺1人扣5分; 5. 劳务管理失控, 劳动力不足影响工程进度, 每次扣20分; 6. 公司及项目团队对本工程作出突出贡献或高于合同要求, 每项加5分。(突出贡献需在具体描述中简述)	95
		配合协调能力	5%	服从甲方管理; 配合其他分包工作; 处理外部关系。	满分100分, 针对当前评价时段内: 1. 对发包方的管理行为配合不积极, 抵抗发包方新制度落地, 每次扣20分; 2. 不配合分包单位进场, 不提供分包单位必要的施工条件, 每次扣20分; 3. 不及时提供分包单位的工作面, 每次扣10分; 4. 不积极配合发包方的各项验收, 每次扣10分; 5. 不主动协调各分包单位的管理工作, 每次扣10分; 6. 私下索要分包单位配合费, 每次扣20分; 7. 不主动配合发包方处理外部关系, 每次扣10分; 8. 拒不执行发包方下发的变更, 每次扣20分。	96
EHS管理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20%	安全文明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	满分100分: 1. 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后任职的, 每发现1人扣10分; 2. 人员履职: 项目关键岗位(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安全管理人员、电工或特种作业人员)长期不在岗, 未履行工作职责, 每人每次扣20分; 3. 施工现场不符合消防安全规范: 现场无临时消防水, 临时消防管网滞后施工作业区三层及以上, 现场消防栓无水, 扣10分; 4. 作业前项目技术人员未将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作出详细说明, 每缺1次扣10分, 双方未签字确认, 每缺1人扣3分; 5. 未组织开展各项安全检查(节假日前检查、安全月检查、月检、周检等形式), 每缺1次扣10分; 6. 未编制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专项方案的, 每缺1项扣10分, 无针对性、指导性的, 每发现1次扣5分; 7. 危大工程未验收合格擅自进入下一道工序, 每次扣10分; 8. 发现特种工种未持证上岗, 1人/次扣5分; 9. 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效率低于95%扣5分, 低于90%扣10分, 低于80%扣20分; 10. 未按照合同要求执行相应的标准化措施, 每项扣5分; 11. 接到上级单位下发的安全预警, 1次扣10分。	90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指标描述	评分标准	得分	职责
合约管理	30%	施工图预算/量计室的办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则分值平均分摊至其他项。)	10%	施工图预算/量计室,如在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量计室工程及单价的确认得100分;如未满足要求则按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有无高估冒算情况,是否配合提供过程中施工图预算的支持文件(如专项方案等)等进行扣分	满分100分: A.设计出图后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量计室工程及单价的确认得100分; B.设计出图后未在3个月内确认量计室的,按如下扣分项进行评价: 1.违背合同条款,缺少履约精神,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存在高估冒算现象,每单扣5分;(由项目合约判定) 3.未按要求及时提供资料,每次扣5分; 4.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每发生一次扣5分; 5.设计出图后,超过以上期限,延时才能完成的,每增加2周减15分	85	合约部
		变更签证办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则分值平均分摊至其他项。)	5%	变更签证上报资料是否完整,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有无高估冒算情况;是否主动配合合约部的变更处理;变更是否属实如虚申报:按照单一一结的制度,变更结算上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违背合同条款及计价方式,缺少履约精神,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资料存在不真实准确事项,每单扣5分; 3.存在变更变更不申报,每单扣5分; 4.变更处理会不参加或变更后未及时汇报,每次扣5分;	90	
		询价定价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则分值平均分摊至其他项。)	5%	合同外新增材料是否未定价先进场,是否按时间要求提交资料,提交资料是否完整且依据充分,是否存存在拖欠定价	满分100分: 1.违背合同条款,缺少履约的精神,每发现1例扣5分 2.未定价先进场,每项材料扣15分; 3.未按时间提交资料,每次扣5分; 4.提交资料不完整/依据不充分;	90	
		付款管理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则分值平均分摊至其他项。)	5%	形象进度是否属实、详细;付款资料是否完整;申报金额是否准确;申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违背合同条款,缺少履约的精神,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资料存在不真实准确事项,每单扣5分; 3.形象进度不属实,每单扣5分; 4.未按约定时间上报,每晚一天扣5分	90	
		过程结算 (此项若无配合内容,则分值平均分摊至其他项。)	5%	过程结算,承包方是否配合,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有无高估冒算情况;是否配合提供过程结算要求之全套资料;是否按约定时间上报资料;	满分100分: A.如设置过程结算的项目,分阶段完工3个月内配合甲方完成分段结算书的确认得100分; B.未按A条件在3个月内确认分段结算书的,按如下扣分项进行评价: 1.违背合同条款,缺少履约的精神,每发现1例扣5分 2.提报存在高估冒算现象,每单扣5分;(由项目合约判定) 3.未按要求及时提供资料,每次扣5分; 4.不配合工程量核对工作,每发生一次扣5分; 5.设计出图后,超过以上期限,延时才能完成的,每增加2周减15分	85	
加扣分项		如在施工阶段的监督检查/材料检测中出现恶意的以次充好材料质量问题,出现1次扣20分; 甲限乙供材料品牌不在甲限品牌范围内,未进行变更审批即私自更换,出现1次扣20分;				0	工安部
		1.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由公司EHS委员会决定扣分,发生重大事故每次扣50分,发生较大事故每次扣40分,发生一般事故A级每次扣30分,发生一般事故B级每次扣20分,发生一般事故C级每次扣10分; 2.发生国家级媒体、门户网站曝光,触发红色舆情造成不良影响,每次扣20分;省级媒体曝光,触发橙色预警造成不良影响,每次扣10分;地方媒体报告,触发黄色预警造成不良影响,每次扣5分;网络传播造成不良影响,每次扣3分 3.不按流程施工:深化设计未经确认施工,施工样板未经确认就批量施工;工艺工序不按交底或样板施工;工艺工序不按经审批的施工方案施工;偷工减料;关键工序验收资料作假;第三方检查、设计复核、工程部巡检检测问题不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经抽查发现1次;施工进度与项目部要求计划不符延误1天;各单位第三方检查连续两次排名后20%;因质量安全问题被政府相关部门停工;未落实开展各项安全指令工作要求。发现以上任意问题1次,监理单位扣1分,扣1分可累加。				0	
		因参建单位自身管理问题,导致民工围堵项目部、甲方公司的,出现一次扣5分,民工上访政府的,出现一次扣10分;				0	
		甲方要求2018年(含)前,交付并验收完成,扣10分。				0	
总分: 70分以下报标须说明原因。						90.25	



胡新妙
2022.1.10

2、企业获得荣誉情况

2.1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Ⅲ、Ⅳ标 荣获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证明



2.2 深圳爱文学校二期项目标段二期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荣获
2021-2022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3、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3.1 深圳会展中心 5、6 楼会议区维修项目(施工)业绩证明

副本

SFD-2015-07

工程编号: _____ / _____

合同编号: DJ6012502-SG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会展中心 5、6 楼会议区维修项目 (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招标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招标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招标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

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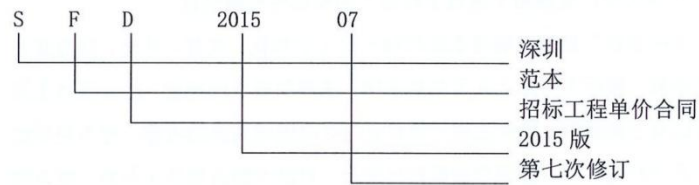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招标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7，即 2015 版第七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招标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招标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会展中心 5、6 楼会议区维修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福田发改备案(2025)461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深圳会展中心,主要内容为深圳会展中心五、六楼会议区维修,包括荷花厅、玫瑰厅、向日葵厅、菊花厅、梅花厅、水仙厅、郁金香厅、向日葵厅西侧备餐间、郁金香厅西侧小厨房、会餐部办公区等,还包括新增两间办公室、5 层东西两侧增加清洁间、5-6 层 11、14 号电梯前厅、5-6 层 18 个卫生间、5-6 层标识局部更换,会议厅室、消防前室闭门器换新、会议厅门增加限位器和其他局部维修等内容,具体以施工图范围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100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与装修工程直接配套的水、电、暖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以及后续设计变更包含的相关内容,以及招标人书面通知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其它_____);				

4. 其他工程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5日; 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或甲方下发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人民币(大写) 陆佰壹拾万捌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贰分 (¥ 6108279.2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伍仟贰佰叁拾元捌角贰分 (¥ 125230.8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元整（¥600000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招标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招标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招标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招标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1 月 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招标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捌份,招标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承包人负责印刷和装订并承担相应费用。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8662W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大道
西侧新海大厦 13C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俞翔

委托代理人: 张崇旭

电话: 0755-82835333

传真: 0755-82835333

电子信箱: 1926848853@qq.com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 4425010001180000103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会展中心5、6楼会议区维修项目(施工)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16年5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深圳会展中心5、6楼会议区维修项目(施工)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	建筑面积	6328m²	工程造价	6108279.22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6层
	/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2511280299				
开工日期	2025年12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6年3月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5-1371
建设单位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普星
副组长	麦曲、陈继檀
组员	郑兆龙、张义、吴有根、王增宾、颜传泉、邓世森、刘心雨、邱士平、冉贞俊、欧春妙、徐娟、张一媛、黎祥腾、刘冬、张崇旭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普星	陈继檀、张义、王增宾、颜传泉、邓世森、刘心雨、徐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麦曲	吴有根、邱士平、冉贞俊、欧春妙、张崇旭、黎祥腾
工程质控资料	郑兆龙	张一媛、刘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主体结构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____ 5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共 ____ 3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3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11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11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屋面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____ 12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12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12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2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2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_ 10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10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10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2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10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10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____ 12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12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12 ____ 项	共 ____ 3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3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11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11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智能建筑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建筑节能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电梯	/	____ /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 ____ 项	共 ____ /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 ____ 项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进良	金众装饰	副总		张进良
2	张义	深圳市世正宏品	总监理工程师		张义
3	吴开敏	深圳市世正宏品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开敏
4	陈继雄	深圳中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继雄
5	李海	深圳中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李海
6	袁曲	深圳会展中心	组长		袁曲
7	张一德	金众装饰	技术负责人	初级	张一德
8	徐翔	深圳市金众装饰	项目经理	初级	徐翔
9	刘冬	金众装饰	施工员		刘冬
10	林祥刚	金众装饰	质检负责人		林祥刚
11	张博旭	金众装饰	现场负责人		张博旭
12	海荣	深圳会展中心	副经理		海荣
13	刘心雨	深总院	装饰专业负责人	中级	刘心雨
14	王亚平	深总院	设计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亚平
15	张德宗	深总院	设计负责人	初级	张德宗
16	张春妙	深总院	暖通设计	中级	张春妙
17	李东	深总院	给排水	高级	李东
18	邱峰	深总院	电气	中级	邱峰
19	王胜利	深圳会展中心	经理		王胜利
20	郭振茂	深圳会展中心	主任		郭振茂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001

- 1、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3、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
- 4、经甲方组织参建各方进行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观感质量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增宾
注册号：4400020-287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陈维种	总监理工程师：王增宾	项目负责人：徐俊	项目负责人：王增宾	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9日	2026年3月9日	2026年3月9日	2026年3月9日	年 月 日

3.2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业绩证明

 **NSWB**

合同编号: 2023F206SG003

正本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23F206SG003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二标段)

工程地点: 南山区桃园路2号南山区人民政府大院内

工程投资额: 7081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号南山区人民政府大院内。本次主要改造内容包括:

1. 区政府A座27层-29层室内装饰安装工程施工改造; 2. 临时周转空间功能用房改造工程; 3. 各区域标识工程; 4. 区政府A、C座电梯工程; 5. 区政府南门门卫室修缮工程; 6. C座3层南山会堂屋顶翻新。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装饰装修工程以及与其直接配套的其他工程等。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2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_____ / _____ 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陆佰肆拾陆万陆仟零伍拾贰元陆角陆分 (¥ 16,466,052.6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肆拾万零壹仟陆佰叁拾元柒角陆分 (¥ 401,630.7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BIM由发包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上浮率为：9.17%。中标净上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总指挥	俞益来	工程师	施工员证	员级	0441710294417 003634	建筑
项目经理	李桂涛	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9202001 022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谢子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2539	装饰施工
安全主任	马石良	/	施工员证	员级	粤建安 C3 (2021) 0025250	安全
质检负责人	黎祥腾	工程师	质检员证	员级	0442310700012 000058	质检
安全工程师	黄放	/	安全员证	员级	粤建安 C3(2020)00300	安全

					50	
装修工程师	何显新	/	/	/	/	/
装修工程师	傅康荣	工程师	/	/	/	/
装修工程师	刘冬	工程师	施工员证	员级	1801010003429	施工
机电工程师	周火元	工程师	/	/	/	/
深化设计师	戴成思	工程师	/	/	/	/
定位放线员	梁召新	工程师	/	/	/	/
定位放线员	陈伟斌	工程师	/	/	/	/
材料员	刘少文	/	材料员证	员级	1801040000832	材料
材料员	叶文权	/	/	/	/	/
资料员	徐娟	/	资料员证	员级	0441611494416 016000	资料
资料员	田宗弘	/	/	/	/	/
标准员	马臻	/	标准员证	员级	0442311500012 000075	标准
劳务员	肖婷	/	劳务员证	员级	0442311300012 000223	劳务
仓管员	俞一太	/	/	员级	/	施工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

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发包人保存 伍 份,承包人保存 伍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朱川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634798694R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26572015

电子信箱：

承包人：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俞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8662W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大道
西侧新海大厦 13C

邮政编码：51805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835333

传真：0755-83752270

电子信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施工（二标段）				
工程地点	南山区桃园路 2 号南山区人民政府大院内	建筑面积	52310.75m²	工程造价	1646.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9 层		
	框架结构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1640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593		
开工日期	2023年09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416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远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林杜润、李桂涛、张杰、
副组长	杜宸泽、李洪莉、叶林青
组员	马石良、何显新、刘冬、付康荣、田宗弘、许二刚、安强、周火元、罗丹谟、魏奇、李贤、冯晓丹、陈志锋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杜润	杜宸泽、马石良、何显新、刘冬、魏奇、冯晓丹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桂涛	李洪莉、周火元、田宗弘、许二刚
工程质控资料	张杰	陈志锋、安强、付康荣、罗丹谟、李贤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_____ 8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8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8 _____ 项	共 _____ 7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7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7 _____ 项	共 _____ 9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9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_____ 11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11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11 _____ 项	共 _____ 7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7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7 _____ 项	共 _____ 14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14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_____ 14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14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14 _____ 项	共 _____ 8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8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8 _____ 项	共 _____ 8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8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_____ 13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13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13 _____ 项	共 _____ 8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8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8 _____ 项	共 _____ 7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7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_____ 13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13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13 _____ 项	共 _____ 6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6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6 _____ 项	共 _____ 10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10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_____ 12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12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12 _____ 项	共 _____ 3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3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3 _____ 项	共 _____ 6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6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_____ 13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13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13 _____ 项	共 _____ 3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3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3 _____ 项	共 _____ 5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5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0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E1-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市泽民	工务局	工程师		市泽民
2	林世国	工务局	工程师	中级	林世国
3	李桂清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桂清
4	黄敬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黄敬
5	刘冬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刘冬
6	马石良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马石良
7	田宗弘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田宗弘
8	马	深圳市华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马
9	罗	深圳市华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罗
10	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罗
11	魏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师		魏
12	许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	初级	许
13	陈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	初级	陈
14	李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巡查		李
15	何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何
16	傅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傅
17	李	深圳市华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李
18	马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马
19	马	深圳市华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马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组成各专业验收组进行现场实体验收，由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全过程监督验收。在整个全过程施工中，各参建单位均能认真履行工程合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本工程共分为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电气、通风空调、智能建筑、电梯工程共7个分部工程，本单位工程各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齐全，安全和使用工程检验资料核查记录符合要求，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叶林青 注册号：4407607-007 有效期：至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在河 2024年12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杰 2024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程涛 2024年12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GD - E 1 - 9 1 4 / 6 *

3.3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业绩证明

	正本
合同编号: 2024S437SG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 合同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24S437SG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

合同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项目为应急工程, 发包人确定承包人为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沁园路 4599 号

工程投资额: 初步匡算总投资为 4985.68 万元, 建安费为 4214.99 万元 (建筑提升约 937.79 万元, 景观类提升约 3277.2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沁园路 4599 号, 背靠麒麟山, 面向天鹅湖, 东南被麒麟山、野生动物园、西丽高尔夫球场和深圳大学城等环抱, 占地范围约为 77.7 万平方米。本次安全隐患整治及环境提升范围包括: 麒麟山庄九号楼、二号楼、三号楼、四号楼、五号楼的外立面翻新、室外配套设施设备焕新, 办公楼及三层楼的结构加固和翻新, 山庄机动车道、人行道及室外停车场的翻新及配套设施设备焕新, 彩麟湖 (麒麟苑旁) 湖边栈道翻新及延长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装修装饰工程、室外翻新工程以及与其直接配套的其他工程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 其它:				

3.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施工图纸。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 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叁仟捌佰玖拾伍万玖仟壹佰伍拾贰元整 (¥ 38959152.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BIM由发单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7.57%。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7)本合同价按下浮率签订，暂定合同价仅作为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和进度款的依据。待项目施工图预算（如编制）由造价咨询公司审定后，合同双方以签订补充协议方式调整合同价。预算信息价以中标当期为准。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总指挥	陈建平	高工	建造师证	壹级	粤 1442006200804060	建筑工程
项目经理	陈舸	工程师	建造师证	壹级	粤 1442016201738625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胡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213010100005260	建筑工程
生产经理	吴明灯	工程师	/	/	/	建筑装饰
安全员	黄玲	/	安全员证	员级	/	安全
安全员	黄彦淇	/	安全员证	员级	粤建安 C3(2023)0900829	安全
质检员	邱水源	/	质检员证	员级	0442310700012000059	质检
质检员	黎祥腾	/	质检员证	员级	0442310700012000058	质检

精装工程师	胡燊勇	工程师	建造师证	壹级	粤 1442022202300954	建筑工程
精装工程师	谢佳俊	工程师	建造师证	贰级	粤 2442022202221178	建筑工程
施工员	刘冬	/	施工员证	员级	1801010003429	施工
深化设计师	蔡桂周	/	/	员级	/	/
材料员	刘少文	/	材料员证	员级	1801040000832	材料
材料员	李伟权	/	材料员证	员级	/	材料
资料员	徐娟	/	资料员证	员级	0441611494416016000	资料
资料员	方若程	/	劳务员证	员级	0442311300012000212	劳务
标准员	马臻	/	标准员证	员级	0442311500012000075	标准
劳务员	肖婷	/	劳务员证	员级	0442311300012000223	劳务
造价工程师	谢子龙	工程师	造价师证	壹级	建【造】11214400006345	造价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 and 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工程
工程
工
/。
料
料
料
务
准
务
价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4 月 18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陆 份,发包人保存 贰 份,承包人保存 贰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利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5634798694R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2-14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杨利君

委托代理人: 林健华

电话: 13510826680

传真: 26572015

电子信箱: /

承包人: (公章)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俞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8662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锦文阁大厦 6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俞翔

委托代理人: 陈舸

电话: 17363899226

传真: /

电子信箱: szzs@126.com

补充资

同的其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

验收日期：2015年7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沁园路4599号麒麟山庄	建筑面积	8万㎡	工程造价	38959152.00元
结构类型	砌体结构、框架结构、混合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E244802124		
开工日期	2014年4月28日	验收日期	2015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4-1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建华
副组长	龚清云、贾瑜、许观永、杨镇源、黄俊勇、李新元
组员	马少波、欧阳志鹏、罗世龙、王成辉、陈宏军、吴明灯、张一媛、邱水源、黎祥腾、刘冬、蔡桂周、黄玲、徐娟、梁伟雄、卜晓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建华	许观永、黄俊勇、李新元、马少波、陈宏军、邱水源、梁伟雄、卜晓飞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龚清云	杨镇源、欧阳志鹏、吴明灯、黎祥腾、刘冬
工程质控资料	贾瑜	王成辉、罗世龙、张一媛、蔡桂周、黄玲、徐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理华	区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林理华
2	麦育仁	区工务署	工程师		麦育仁
3					
4					
5					
6	王成刚	深圳市工业第七集团	勘察		王成刚
7	陈锐利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锐利
8	吴明灯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吴明灯
9	郭山山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郭山山
10	张一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一峰
11	许晓东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晓东
12	李学武	深圳市工业第七集团	勘察	正高	李学武
13	郭锐	深圳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郭锐
14	陈永明	深圳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员	助理	陈永明
15	林建东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副教授	林建东
16	马波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马波
17	高工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高工	高工
18	黄永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安全员	黄永
19	黄永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黄永
20	马波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马波
21	黎祥隆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黎祥隆
22	王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
23	陈永明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永明
24	梁伟雄	深圳航业建筑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伟雄
25	李学武	深圳航业建筑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学武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杨镇源

注册号：4402059-079

有效期：至2026年0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新元

注册号：4404304-AY011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4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24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4日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4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4日



4、企业信用情况

4.1 “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网页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8662W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公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数据源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为准。
4.数据源有限,单类数据仅按照新标准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俞翔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4-02-07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大道西侧新海大厦13C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违法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全部 5

行政许可 (新标准) 4

行政许可 (旧标准) 1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2511834836

11:26:27

2026年7月2日 五月十八

2026年7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9 十五	30 十六	1 十七	2 十八	3 十九	4 二十	5 廿一
6 廿二	7 廿三	8 廿四	9 廿五	10 廿六	11 廿七	12 廿八
13 廿九	14 六月	15 初二	16 初三	17 初四	18 初五	19 初六
20 初七	21 初八	22 初九	23 大暑	24 十一	25 十二	26 十三
27 十四	28 十五	29 十六	30 十七	31 十八	1 十九	2 二十
3 廿一	4 廿二	5 廿三	6 廿四	7 立秋	8 廿六	9 廿七

日期和时间设置

4.2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58662W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3XUI

3 x U I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258662W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 (不包括军事法院) 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 (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

11:28:04

2026年7月2日 五月十八

2026年7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9 十五	30 十六	1 十七	2 十八	3 十九	4 二十	5 廿一
6 廿二	7 廿三	8 廿四	9 廿五	10 廿六	11 廿七	12 廿八
13 廿九	14 六月	15 初二	16 初三	17 初四	18 初五	19 初六
20 初七	21 初八	22 初九	23 大暑	24 十一	25 十二	26 十三
27 十四	28 十五	29 十六	30 十七	31 十八	1 十九	2 二十
3 廿一	4 廿二	5 廿三	6 廿四	7 立秋	8 廿六	9 廿七

日期和时间设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执行法院范围: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321084197205153858 俞翔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声明如下:

-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

108458171 108458171 108458171 108458171 108458171

10:42:51

2026年7月3日 五月十九

2026年7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9 十五	30 十六	1 十七	2 十八	3 十九	4 二十	5 廿一
6 廿二	7 廿三	8 廿四	9 廿五	10 廿六	11 廿七	12 廿八
13 廿九	14 三十	15 初一	16 初二	17 初三	18 初四	19 初五
20 初六	21 初七	22 初八	23 初九	24 初十	25 十一	26 十二
27 十三	28 十四	29 十五	30 十六	31 十七	1 十八	2 十九
3 廿一	4 廿二	5 廿三	6 廿四	7 廿五	8 廿六	9 廿七

日期和时间设置